

市新闻传媒中心传媒大讲堂走进阳谷

本报讯（王四杰 贺贾）3月28日，市新闻传媒中心传媒大讲堂走进阳谷暨阳谷县新闻宣传通讯员培训会在阳谷县委党校举行。培训会上，市新闻传媒中心县域事业部主任夏旭光，时政新闻部记者白文斌、商景豪和视觉传播部记者崔巍结合自身工作经验，为大家上了精彩的新闻培训课。

新闻工作者担负着真实记录时代、反映社会变迁的历史重任。为提高新闻工作者的专业素养、专业技能和知识水平，提升新闻舆论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市新闻传媒中心组织开展系列培训县区行活动，由各相关业务部门主任及副主任，主任记者、主任编辑，各部门中的

技术大咖组成精英培训专业团队送教上门，帮助大家讲好水城故事，力争推出更多接地气的精品佳作，着力传播时代强音。

传媒大讲堂走进阳谷是2025年市新闻传媒中心系列培训县区行活动的第一站。培训中，夏旭光采取具体稿件和新闻理论相结合的方式，详细介绍了消息写作的黄金法则、通讯写作的叙事艺术、阳谷新闻的挖掘思路、新闻情感的价值体现、主题深化的思维路径、记者素养的提升路径等内容，与大家交流了新闻写作方面的认识和体会；白文斌和商景豪分别围绕主题电视新闻制作、新闻图片拍摄技巧等分享了心得体会；崔巍围绕精品短视频创作

的策划选题、拍摄、后期制作，新媒体应用人工智能的实践案例等问题与大家进行了经验分享。

“举办这样的培训，对提升我们的本领、促进新闻队伍高质量发展是非常有必要的。接下来，我将结合培训中所讲的知识，以学促干，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写出、拍出更多更好的新闻作品，讲好阳谷故事，传播好阳谷声音。”侨润街道工作人员汤雁南说。“这次培训立足阳谷县情实际，总结规律浅显易懂，深入浅出，干货满满，内容实用，让我受益颇多。特别是老师通过分享《寻访散落在阳谷的孟母印记》这篇稿件的创作过程，让我们明白了要善于用心去发掘身边的好

故事、好新闻，要以更高的站位和更宽的视野深挖其内涵，赋予作品新时代的文化生命。”阳谷县融媒体中心副主任王纪岩表示。

培训期间，学员们认真听讲、仔细记录，现场气氛热烈，掌声不断。大家纷纷表示，本次培训内容丰富、视角新颖，培训老师们的讲解有理论高度、实践深度，解答了许多疑问，受益匪浅、收获满满。在今后的工作中，将强化学习与实践，紧紧围绕阳谷县的中心工作，深入挖掘亮点与典型，强化新闻宣传与策划，确保宣传工作行在前、做在前，宣传好典型、弘扬正能量。

聊城市2025年度首期污染源自动监控业务培训开班

本报讯（记者 姬翔）3月27日，聊城市2025年度首期污染源自动监控业务培训开班。

此次培训重点围绕环境监控技术优化以及监管效能提升展开。培训中，工作人员对《固定污染源废气非甲烷总烃连续监测技术规范》进行了逐条详细解读，并借助3D动态演示视频，形象直观地展示了非甲烷总烃在线监测设备的工作原理，以及常见设备故障的处理办法。同时，系统讲解了自动监测现场端的规范要求、污染源自动监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自动监控数据弄虚作假的典型案列。

通过此次培训，市县监控中心的技术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运维单位的运维服务水平也得以增强。

临清市制定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

本报讯（记者 张目伦 通讯员 周勇）3月26日，记者从聊城市生态环境局临清市分局获悉，为进一步提升环境治理的精准化、科学化水平，临清市正式启动2025年度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制定工作。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临清市分局总量科科长安秀刚介绍，此次名录制定以企业污染物排放量、环境风险等级、环境信用评价等为核心指标，充分结合行业特征、工艺水平以及群众关心的问题，分行业、分区域确定重点监管单位。该名录将实行动态调整机制，对于整改达标的企业，会及时将其从名录中调出；而对于新增的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业，则会及时纳入名录，以此确保环境监管工作能够紧密贴合实际发展情况。名录制定完成后，相关部门将对纳入名录的单位实施差异化监管措施。

莘县推出“养殖场一件事”服务专窗

本报讯（记者 任焕珍 通讯员 李金印）3月26日，记者从莘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获悉，为优化涉农领域营商环境，该局创新推出“养殖场一件事”服务专窗。

“依托‘养殖场一件事’服务专窗，我们把3个审批事项进行整合，采用并联审批、联合评审、联合勘验的方式，成功将申报材料精简65%，环节简化75%，办事效率提升80%以上。”莘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涉农事务审批股负责人张立娟介绍，今年，莘县以“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目标，通过提前介入、主动上门服务等方式，将开办动物养殖场需要办理的事项进行集成办理，达成了审批流程的无缝衔接。

冠县供销社 农资服务直达田间地头

本报讯（记者 谢榕 通讯员 李冬云）3月28日，记者从冠县供销社获悉，该社全力抓好农资储备，保障春耕生产，现已储备氮肥和复合肥共计2000余吨，销售化肥350吨。

冠县供销社通过“农资集采”的方式，减少中间环节，降低流通成本。春节前后，该社全资企业民丰公司和鲁供农服集团鲁西公司抽调主要力量组成4个工作队，深入镇村摸需求商合作，保障春耕农资供应。

围绕农资“保供稳价”，冠县供销社在烟庄街道、北馆陶镇建设了风格、标准统一的销售旗舰店，在“果园托管”示范乡镇兰沃乡高标准建设了综合服务站，提供“全环节技术指导+关键环节托管”等全方位服务，在梁堂镇、柳林镇建设了大田耕种农资服务中心，以农资销售、服务模式展示为主，延伸农产品的上行、金融服务等。

冠县供销社还在各类农资服务综合站，定期举办农技培训，推行科学种田、科技种田，今年以来已举办11期，参与群众达1200人。

多年积怨一朝化解 冠县司法局“绣花功夫”解纠纷

本报讯（记者 马永伟 通讯员 霍文戎）3月26日，在冠县清水镇刘屯村新立的青灰界桩旁，村民刘喜某与刘贺某解开了多年心结，双手紧紧相握。冠县司法局清水司法所联合镇矛盾中心耗时多日，成功化解他们之间的纠纷，为新时代“六尺巷”故事增添了生动的法治注脚。

刘喜某与刘贺某的纠纷源于林地合同中的“模糊地带”。由于合同条款不够清晰，双方各执己见，互不相让。司法所工作人员明白，处理此类纠纷，必须深入实地，掌握第一手资料，正所谓“脚底沾泥，心里

有底”。他们迅速行动，赶赴林地现场勘查，对照合同条款，一寸一寸仔细比对边界。为还原事实真相，工作人员特意邀请刘屯村村委会当年负责分地的干部，前来指认关键点。司法所与镇矛盾中心的工作人员在梨树林间来回奔波，手中的卷尺不仅丈量着土地尺寸，更以耐心一点点拉近双方的心理距离。

调解初期，刘贺某发现自己实际拥有的林地比合同标注的地亩数少，情绪激动之下，强硬要求将双方林地边界移至道路正中央。而刘喜某同样寸步不

让，坚持按原有合同划分，坚决不肯让出一寸土地。

面对情绪激动的双方村民，工作人员巧妙采用“背靠背”调解策略，分别与刘喜某和刘贺某深入沟通，耐心倾听他们内心诉求。工作人员以法律为准绳，参考当年分地见证人的回忆与证言，结合双方持有的林地合同，精准厘清双方权责关系。

经过长达几个小时的不懈努力与耐心调解，双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在维持现有经营现状的基础上，保留共用通行道

路，双方林地分界线向东平移一尺，确保今后双方在生产过程中互不干扰。

3月26日，签字的那一刻，刘喜某感慨道：“争了这么多年，邻里情分都没了。今天立下的这根界桩，立的不仅是规矩，更是我们重新建立起来的信任。”

“调解并非简单的‘和稀泥’，而是以法律为依据定分止争，以温情为纽带弥合裂痕。”冠县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刘建华表示，“愿每一寸土地都承载守望相助的暖意，每一片林地都回荡邻里同心的笑声。”

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聊自然资规告字〔2025〕0301号

经聊城市人民政府批准，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出让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方式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附件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不接受个人参与竞买（包括以个人名义申请竞买、约定竞得后成立新公司作为受让人进行开发建设）。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5年3月28日至2025年4月29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5年3月28日至2025年4月29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昌府区昌润路153号市政政务中心三楼CA办理窗口）办理CA数字证书，CA数字证书办理须知请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查询。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4月29日17时00分。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进行。该地块挂牌时间分别为：2023-35号地块：2025年4月17日10时00分至2025年4月30日10时00分。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挂牌期间竞买人应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交易入口（<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进行竞价。

（二）竞买保证金通过网上交易系统于网上交易活动交易截止前一个工作日，即2025年4月29日17时00分前交到指定账户（以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否则，将无法获得竞买资格。如不成交，保证金在竞买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退还，不计利息。

（三）其他事项

1. 本次公开出让文件、竞买须知等详细资料请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交易入口（<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查看。

2. 本次公开出让土地不接受电话、邮寄及口头竞买。

3. 本公告未竟事宜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

（四）竞买人自行现场踏勘，竞买人对宗地现状（含地上地下）有异议的，须在公告期内（2025年4月16日前）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书面提出；逾期未提出的，则视为认可宗地达到建设要求，具备开工条件。土地成交后，对未发现的地下设施需要迁移的，由竞得人自行解决，费用自理。

（五）公告发布后，对实施未供先建等违法用地行为或前期未供先建行为已经依法处置又进行违法建设的竞买者取消竞买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欢迎社会各界监督举报。

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聊城市经开区渭河路266号、东昌西路131号

联系人：杨先生、周先生

联系电话：0635-8323536、2110716

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年3月28日

宗地编号：	2023-35	宗地总面积：	61221平方米	宗地坐落：	奥体路以东、平山卫街以北、博州路以西
年限：	70年	容积率：	1.2≤并且≤1.9	建筑密度(%)：	≤30
绿化率(%)：	35≤	建筑限高(米)：			
主要土地用途：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投资强度：		保证金：	10286万元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25924BA0014
起始价：	51426万元	加价幅度：	50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5年4月17日10时00分	挂牌结束时间：	2025年4月30日10时00分		
场地平整：达到建设要求，具备开工条件。基础设施：周围通路、通讯、通电、供水、排水					
备注：1. 容积率1.2—1.5，建筑密度不大于30%；容积率1.6—1.9，建筑密度不大于28%。2. 竞得人开发建设严格按《聊城市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条件意见书》（聊建房〔2024〕11号）文件要求执行；3. 其他事项详见出让文件。					

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聊自然资规告字〔2025〕0302号

经聊城市人民政府批准，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出让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方式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附件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不接受个人参与竞买（包括以个人名义申请竞买、约定竞得后成立新公司作为受让人进行开发建设）。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5年3月28日至2025年4月29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5年3月28日至2025年4月29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昌府区昌润路153号市政政务中心三楼CA办理窗口）办理CA数字证书，CA数字证书办理须知请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查询。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4月29日17时00分。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进行。该地块挂牌时间分别为：2025-27号地块：2025年4月17日10时00分至2025年4月30日10时10分。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挂牌期间竞买人应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交易入口（<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进行竞价。

（二）竞买保证金通过网上交易系统于网上交易活动交易截止前一个工作日，即2025年4月29日17时00分前交到指定账户（以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否则，将无法获得竞买资格。如不成交，保证金在竞买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退还，不计利息。

（三）其他事项

1. 本次公开出让文件、竞买须知等详细资料请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交易入口（<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查看。

2. 本次公开出让土地不接受电话、邮寄及口头竞买。

3. 本公告未竟事宜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

（四）竞买人自行现场踏勘，竞买人对宗地现状（含地上地下）有异议的，须在公告期内（2025年4月16日前）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书面提出；逾期未提出的，则视为认可宗地达到建设要求，具备开工条件。土地成交后，对未发现的地下设施需要迁移的，由竞得人自行解决，费用自理。

（五）公告发布后，对实施未供先建等违法用地行为或前期未供先建行为已经依法处置又进行违法建设的竞买者取消竞买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欢迎社会各界监督举报。

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聊城市经开区渭河路266号、东昌西路131号

联系人：杨先生、周先生

联系电话：0635-8323536、2110716

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年3月28日

宗地编号：	2025-27	宗地总面积：	35084平方米	宗地坐落：	西关街以北、海源路以西
年限：	70年	容积率：	2.0≤并且≤2.4	建筑密度(%)：	≤20
绿化率(%)：	35≤	建筑限高(米)：	≤54		
主要土地用途：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投资强度：		保证金：	4701万元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17325BA0020
起始价：	23501万元	加价幅度：	50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5年4月17日10时00分	挂牌结束时间：	2025年4月30日10时10分		
场地平整：达到建设要求，具备开工条件。基础设施：周围通路、通讯、通电、供水、排水					
备注：1. 竞得人开发建设严格按《聊城市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条件意见书》（聊建房〔2025〕7号）文件要求执行；2. 其他事项详见出让文件。					